

附件 1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组织部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中共西安市雁塔区委组织部是区委主管党的组织工作、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区公务员局、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区委老干部工作局牌子。下列10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一科、组织二科、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教育监督科、考核科、公务员科、老干部服务管理科。区委组织部下属事业单位4个,分别是区委远程教育中心(区人才发展中心)、区干部信息数据中心、区老干部服务管理所和区考核绩效监测中心。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参与制定干部人事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议方案；制定选拔、考核干部的规定和程序；负责全区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

（二）对区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考察了解，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抓好领导班子政治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组织建设；负责办理区委向区人大推荐干部的工作；办理区委管理干部的任免、考核、审批等手续；承办干部调动事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有关单位科级领导干部职务管理审批工作；负责区管干部的轮岗交流工作；办理区管干部工资审批手续和市管、区管领导干部因公因私出国（境）备案及审批手续。

（三）制定全区干部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负责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指导、管理优秀年轻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使用工作。

（四）贯彻落实党的组织工作路线、方针和政策；对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建设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研究制定加强党的组织建设的措施，并进行宏观指导、督促检查；负责全区党员的管理、教育和发展工作；负责组工干部队伍建设。

（五）统一管理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负责公务员法及配套法规制度在全区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研究拟订全区公务员管理相关政策规定，指导全区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公务员及参照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务员管理对外交流和合作。

（六）组织制定全区干部培训教育规划，负责区管干部、其他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的培训；对全区党政干部培训教育工作进行协调、督促、检查和指导。

（七）负责全区人才工作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研究拟定全区综合性人才政策，编制全区人才发展规划，开展人才发展理论研究。组织实施人才引进工程，开展招才引智活动；研究制定重点领域人才培养和使用政策，组织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协调推进全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牵头做好各类人才服务保障；负责人才工作督查考核、宣传及信息化工作。

（八）指导、管理全区干部监督工作，参与拟定干部监督工作的政策规定，审理区委管理领导干部的有关问题。

（九）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委组织部，负责全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的宏观指导和管理，对主要经济社会指标的完成情况、重点项目进度进行专项督查、综合研判和预测分析，组织实施全区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工作。

（十）协助管理市属驻区有关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

（十一）负责党员、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十二）负责党员和干部的统计工作；负责归口管理干部的档案管理，指导全区干部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组织史资料的收集和编写工作。

（十三）指导、检查下级部门的组织工作，及时报告全区党的组织、干部工作情况。

（十四）研究制定加强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政策和规划；引导和监督非公有制经

济和社会组织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合法经营，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合法权益，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健康发展，领导非公有制经济和社会组织中的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支持和指导他们依照法律和各自章程独立开展工作。

（十五）负责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相关政策法规，并制定完善全区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制度，做好全区离退休干部的服务和管理工作，办理区委管理干部的离退休审批手续。

（十六）统一管理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十七）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建立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建立和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重要内容，持续深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

2. 不断强化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修订完善《2020 年雁塔区干部教育培训计划》，推进干部教育培训阵地建设和制度。

3. 着力提高党员干部能力水平。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密围绕“十项重点工作”以及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和中心工作，全面提升干部推进各项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4. 突出抓好领导班子建设。认真贯彻落实 2019—2023 年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和《干部任用条例》。围绕街道体制机制改革，把选优配强各街道各部门领导班子作为服务全区工作大局的重要途径。

5. 健全选贤任能制度体系。深入落实 “三到三看三破” 选用干部办法。建立健全干部一线培养、一线推优、一线考察、一线使用工作机制，树牢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的鲜明导向。

6. 切实做好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和梯队建设。用好用足政策规定，努力推动解决全区年轻干部身份、机制瓶颈问题。加强年轻干部储备培养，科学实施 “育苗墩苗” 工程，有针对性的开展年轻干部交流任职和挂职工作。统筹做好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培养选拔。

7. 强化政治监督严格管理干部。强化对领导干部政治素质考察考核和政治监督，坚决防止 “带病提拔”。突出干部担当作为情况监督检查。加强对重点部门和关键岗位领导干部，特别是 “一把手”的管理监督。

8.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深入贯彻落实激励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和措施，推动 “三项机制” 落实落细。做好干部待遇保障工作，研究制定关心关爱基层一线干部的具体意见，真正落实好带薪休假等制度规定。

9. 突出政治功能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抓好街道、部门党（工）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工作，强化结果运用。持续深化抓党建促脱贫攻坚，稳定 “四支队伍”，精准有效落实帮扶措施，如期完成脱贫攻坚帮扶任务。

10. 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全面提升党建引领社会治理能力。充分发挥各类基层党组织和广大

党员、干部在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中的“两个作用”，坚持系统推进五大体系18条措施，以实施“民有所呼、我有所行”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九大行动为抓手，提升基层党组织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的能力水平。

11. 聚焦“五基”建设，着力提升各领域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以创建全省标准化示范村、“美丽党建”示范村、“五化标杆社区”、“一肩挑”示范村，“五星、四星”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为抓手，全面提高各领域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12. 加强党员发展和教育管理。严格新发展党员政治标准，坚持总量调控、提高质量。持续优化党员队伍结构，做好重点群体和薄弱领域发展党员工作，根据实际适时对各党（工）委发展党员计划数进行补充调剂。

13. 提升公务员工作规范化水平。贯彻实施《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法规制度，确保各项政策法规落到实处。通过全省统一考试录用公务员和完善公务员调转任程序，畅通优秀人才引进渠道，优化公务员队伍机构。

14. 积极做好公务员分类改革工作。贯彻落实综合执法体制改革有关规定，做好涉及机构整合单位具有公务员（参公）身份人员划转工作。

15. 用心用情做好老干部工作。老干部工作要继续在政治上尊重老同志、思想上关心老同志、生活上照顾老同志，认真落实好老干部各项政策待遇，提高他们的荣誉感、归属感、幸福感，让老同志安享幸福晚年，发挥积极作用。

16. 加大人才工作力度。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发展和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研究《雁

塔区人才队伍建设及科技创新行动计划（2020—2022）》，制定2020年度方案，出台《雁塔区人才队伍建设及科技创新工作考核办法》，实行“月督导、季评价、年考评”。

17. 加强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大力发扬西迁精神。进一步探索构建以企业为主体，以高校院所为支撑的“产学研”共建创新体系，积极培育“科技+”类型的高新技术企业，推进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大力培育和支持高新技术企业、瞪羚企业等科技企业，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鼓励自主创新，强化科技对经济社会的支撑引领作用。

18. 强化爱才引才用才，切实发挥人才作用。多种形式抓好大学生创业就业工作，进一步完善提升服务功能，集聚辖区创新资源，精准施策服务。

19. 构建高质量考核体系。围绕全区“十项重点工作”部署和区委、区政府有关考核工作要求，研究建立全年考核指标体系，全面做好市考承接和区考落实。

20. 强化日常考核管理。紧盯关键指标、阶段目标，聚焦“十项重点工作”和重点项目建设情况，通过建立任务清单、季度排名、一线核验、日常监测、数据采集、各方评价等环节，强化日常考核管理，核准考实工作进度。

21. 加强组工干部政治建设。认真落实“两个绝对”要求，持续建设“讲政治、重公道、业务精、作风好”模范部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时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重要决策部署上走在前、做表率，坚持不懈锤炼组工干部政治品格，强化使命感和事业心。

22. 提升组工干部能力水平。大力弘扬组工干部“安专迷”精神，争做“一口清”人才，在深化、

强化、优化、细化、实化、硬化上持续用力。

23. 保持组工干部清廉本色。全面落实中组部“政治上绝对可靠、工作上严谨审慎、能力上精通过硬、作风上求真务实、操守上清正廉洁”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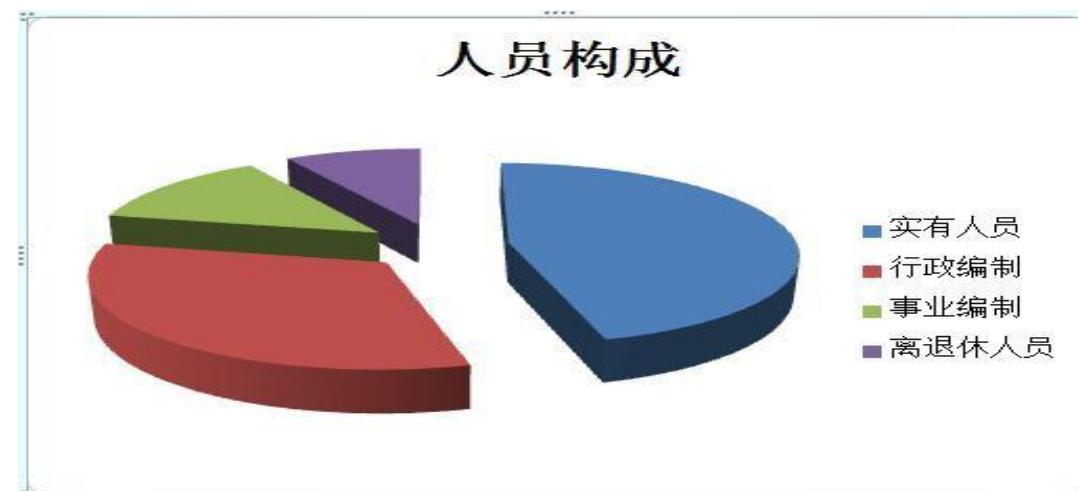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仅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中国共产党西安市雁塔区委员会组织部部门本级（机关）	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0 人、事业编制 27 人；实有人员 41 人，其中行政 25 人、事业 1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717.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7.7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76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1717.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17.7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76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1717.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17.7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76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1717.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17.75 万元，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76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717.75 万元，较上年增加 762.2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7.75 万元，其中：

- (1) 行政运行 (2010601) 837.05 万元，较上年增加 476.66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 (2) 事业运行 (2010650)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 (3) 机构运行 (2130601)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0602) 880.7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2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3、支出按经济科目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7.75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711.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1.7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953.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3.3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53.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2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17.75 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01) 711.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81.7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33.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3.4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机关资本性支出 (一) (503) 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53.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20 万元，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机构改革，部门合并，增加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2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20 万元（10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增加公务用车 1 辆，增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227.90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预

算项目调整，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培训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预算项目调整，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1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717.75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72.44万元，较上年增加43.76万元，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门合并，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项目支出：指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2内容）

